附件1：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关于开展第六届北京高校法治动漫微电影

征集展映活动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根据《北京教育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要求，积极传播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构建法治文化、营造法治校园氛围，推动高校普法和法治创建工作的规范化、常态化，向国家和市级普法办推荐更多好作品，市委教工委、市教委决定于今年4月起，在广大大学生中开展第六届北京高校法治动漫微电影征集展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承办：北京市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

征集展映活动设立办公室及活动部。办公室设在北京教育系统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委教工委市教委政策研究与法制工作处），负责活动的组织实施；活动部设在北京市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中心，负责推荐作品的收集汇总整理等相关事宜。

**二、作品要求**

（一）作品内容

1.具有思想性。作品创作要围绕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可阐述法治社会公平与正义、权利与义务关系，传递社会正能量；也可挖掘中华传统文化中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的思想内涵，传播中华传统文化中的法治内涵。

2.具有法治性。作品要立足弘扬法治精神，传播法治理念，突出大学生对宪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以及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准确诠释。可关注新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等新法新规的学习，可关注当代大学生学习成长所遇法律问题的解读，还可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社会管理、城市建设等法律问题和法律需求进行编创。

3.具有艺术性。作品要具有艺术表现力，题材要以小见大，情节构思巧妙、手法新颖，人物塑造有血有肉，富有感染力，做到形象化、具体化、生活化。作品要主题突  出，积极向上，避免概念化、说教式表述手法，展现首都大学生学法守法讲法用法的精神风貌。

（二）作品形式和格式要求

1.作品形式主要包括：公益广告、宣传画、漫画、动画、微影、微视频（宣传片、图文动画、微讲座、脱口秀、歌曲）、H5页面、图解、图配文等。

2.微电影作品不超过15分钟，公益广告、动漫作品不超过3分钟，微视频作品不超过5分钟。

3.微电影、公益广告、动漫、微视频作品应为avi、mp4等常见格式，尺寸最低为标清作品720\*576，为确保后期活动展播质量，请保留高质量源片。

4.编创作品时的剧照、工作照、导演演员照、海报、片花等素材，请按JPG格式，600dpi、500K以上标准，随作品同时提交。

5.海报、绘画作品应保存为JPG格式，600dpi、500K以上标准。

6.提交作品时请提交：《第六届北京高校法治动漫微电影作品征集展映活动作品报名表》（纸质版，须盖章），所有作品2套（以光盘形式提交，光盘上须标明作品信息）。

7.作品片头或片尾需标注报送学校、作品名称及导演、编剧、演员等人员信息的字幕。海报、绘画作品需以“报送学校+作品名称+作者姓名”作为文件名。

8.提交作品中不得出现商业性广告或任何外部链接等其他内容。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参选作品须为个人或集体的原创作品，主创人员应为本校在校师生。凡涉及抄袭等侵权行为，一经确认，取消该作品参赛资格，该作品报送学校取消优秀组织奖参评资格，并由该作品作者承担相关责任。

2.作品具有排他的独立版权，主办方享有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中改编、部分采用、再创作、使用作品等权利，请作者自行保留底稿，所有应征作品恕不退还。

**三、 奖项设置**

（一）奖项设置

作品按类别按比例设置优秀作品奖和优秀组织奖若干名。初审合格作品纳入北京市青少年法治教育优秀资料库，获奖作品将在相关市级媒体、网站、全市教育系统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现场活动等平台展示，并由市委教工委、市教委推荐参加全国及市级“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主题征集展播活动。

（二）评选方式

主办方将组织专家对报送作品进行评审并确定奖项。鼓励多报送宣传宪法、网络法治等主题的作品，鼓励尽早报送作品，主办单位将按照报送作品的先后顺序，优先评审展播、优先推荐、优先推广使用。

**四、报送程序**

请各校于5月25日前，将《第六届北京市高校法治动漫微电影征集展映活动工作联系人回执》电子版反馈至北京市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中心（北京教育音像报刊总社），请发至邮箱fazhiweidianying@126.com，以便后续工作跟进、开展。

请于9月21日前统一将《学校推荐作品目录》、每件作品《第六届北京高校法治动漫微电影作品征集展映活动作品报名表》、光盘和剧本（各2份）寄送至北京市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中心（北京教育音像报刊总社）。《学校推荐作品目录》《第六届北京高校法治动漫微电影作品征集展映活动作品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fazhiweidianying@126.com。

请各高校师生关注微信公众号“法治与校园”，届时组委会及时更新往届北京高校优秀法治短剧作品征集评选活动获奖作品，供学习借鉴。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周密组织。法治素养是当代大学生健康成长、参与社会、幸福生活的重要素养之一。各校要充分认识开展此次活动的重要意义，坚持与培育自由、平等、民主、法治等理念相结合，与大学生法治实践教育活动相结合，要把法治动漫微电影征集展映活动作为2018年度推进大学生法治教育的重点工作予以落实。市委教工委、市教委也将把各校参与此次活动的情况，纳入“七五”普法中期检查和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的内容之一。

（二）广泛动员，展示特色。各校要充分发挥校团委、学生会、艺术社团的力量，结合本校实际，整合学校法学教育资源，广泛发动师生积极参与。引导学生充分运用传统媒体和互联网、手机等新媒介，把情感、时尚、艺术元素引入作品创作，鼓励有动漫设计基础的高校院系积极组织学生参与法治动漫原创设计，可以综合院系专业、社会优质资源为学生创作法治主题动漫提供帮助，提升广大在校大学生的参与积极性，力争推荐展现学校法治教育水平和学生风貌的优秀师生和优秀作品。

（三）积极探索，重在实效。充分发挥法治实践教育功效，鼓励学生创新法治宣传教育内容和形式，了解宪法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的基本法律原则、法律制度与法律规范，提高运用法律知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意识和能力，努力搭建课堂教学、社会实践、校园文化多位一体的学生法治教育育人平台，不断探索大学生法治教育的有效形式和长效机制。

市委教工委、市教委将随时追踪各校组织开展高校法治动漫微电影征集展映活动工作情况，各校工作中的成效和做法、困难和问题，请及时报送至活动办公室。

征集展映办公室：

联系人及电话：朱迎 51994853

电子邮箱:jypf@bjedu.gov.cn

联系地址：西城区前门西大街109号523室（100031）

征集展映活动部：

联系人及电话：黄子珂 52597561 13501222830

黄红新 52597562

电子邮箱：fazhiweidianying@126.com

联系地址：西城区白广路18号南楼414室（100053）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2018年4月28日